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6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高乐股份	股票代码	0023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广城	陈锡廷	
电话	0663-2348056	0663-2348056	
传真	0663-2348055	0663-2348055	
电子信箱	gary@goldlok.com	goldlok@yeah.net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6,070,264.28	196,055,081.20	1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438,384.98	39,737,679.48	3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121,977.21	40,302,121.98	-2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79,452.49	25,037,641.86	-121.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49	0.0839	36.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49	0.0839	36.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3.47%	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46,319,072.36	1,190,435,760.01	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9,622,084.76	1,119,800,324.08	2.66%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9,33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兴昌塑胶五金厂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16%	147,552,000	0		
杨广城	境外自然人	19.36%	91,696,000	76,272,000		
普宁市新鸿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72,000,000	72,000,000	质押	64,000,000
普宁市新南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3,552,000	2,664,000		
普宁市园林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3,200,000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汇金聚富(V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	其他	0.4%	1,879,144	0		
陈晓明	境内自然人	0.34%	1,630,000	0		
秦晏林	境内自然人	0.34%	1,591,300	0		
张秀玲	境内自然人	0.31%	1,458,590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诺亚大成A股精选一号	其他	0.21%	1,006,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兴昌塑胶五金厂有限公司、普宁市新鸿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普宁市新南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普宁市园林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均为杨氏家族控制的企业,杨氏家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成员包括杨镇欣先生、杨镇洪先生、杨镇裕先生、杨广城先生、杨旭恩先生及杨楚丽女士、杨康华女士。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未能复苏,国内宏观经济也面临增速放缓的压力,在宏观环境的影响下,公司所处的行业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同时面临欧盟最严格反其安全新指令生效,材料成本及检测成本增加,劳动成本持续大幅上升,人民币继续升值的多重压力。面对错综复杂的形势,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提升运营效率及经营效益为目标,在巩固国外市场的同时,进一步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内销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加强新产品开发和技术成果转化,报告期内,公司有多项新产品研发成功并推向市场,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营业收入有了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6,070,264.2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31%;实现营业利润36,459,038.8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3.35%;实现利润总额63,890,115.8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438,384.9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99%。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旭恩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7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7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1月2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1.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5,240,000元,扣除上市发行费用52,580,6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2,659,4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0年1月25日到位,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深鹏所验字〔2010〕031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0年第一期,总第四期)和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规定,本公司将原计入上市发行费用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5,576,050.00元调整至当期损益,调整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变更为788,235,450.00元。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金额299,308,985.86元,募集资金余额486,990,906.09元。

3.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目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486,990,906.09
减:募投项目进度款	49,179,095.78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7,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727,791.19
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401,539,601.5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0年3月2日,本公司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宁支行、普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占陇信用社、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普宁长春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11年3月,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441162398018010023 76已注销,该专户存储的募集资金已全额转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宁支行募集资金专户2019002229201020062。2012年度,协议各方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未有违反协议的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专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宁支行	2019002229201020062	活期	7,154,608.08
	2019002214200001726	定期	74,538,470.19
普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占陇信用社	80020000001114065	活期	22,609,204.23
	80020000005386603	定期	61,546,746.58
	80020000005240154	定期	57,516,524.54
	80020000003730795	定期	0.00
	80020000002774701	定期	0.00
	80020000004585225	定期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普宁长春路支行	867762388608093001	活期	15,321,763.58
	867762388608211001	定期	162,852,284.30
	867762388608213001	七天通知存款	0.00
合　计			401,539,601.50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2010年3月2日,本公司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宁支行、普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占陇信用社、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普宁长春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收购资产运行状况及相关承诺履行情况说明

无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资产的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3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3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823.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17.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229.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子电动玩具生产建设项目	否	19,741.00	19,741.00	19,741.00	4,917.91	8,598.68	-11,142.32	43.56	2013年12月31日		否	否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否	3,701.00	3,701.00	3,701.00			-3,701.00		2013年12月31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442.00	23,442.00	23,442.00	4,917.91	8,598.68	-14,843.32					
超募资金投向												
增加《电子电动玩具生产建设项目》投资规模	否	20,833.00	20,833.00	20,833.00		2,419.00	-18,414.00	11.61	2013年12月31日		否	否
增加《新建研发中心项目》投资规模	否	2,287.00	2,287.00	2,287.00			-2,287.00		2013年12月31日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		6,090.00	6,090.00	6,090.00		6,090.00		100.00			否	否
竞买土地使用权[注]		7,081.00	7,081.00	7,081.00		7,081.00		100.0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3,700.00	13,700.00	13,700.00	4,700.00	13,700.00		100.00			否	否
向香港子公司增资		5,400.00	5,340.90	5,340.90		5,340.90		100.00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5,391.00	55,331.90	55,331.90	4,700.00	34,630.90	-20,701.00				否	否
合计		78,833.00	78,773.90	78,773.90	9,617.91	43,229.58	-35,544.3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电子电动玩具生产建设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均由原址变更为普宁市池尾街道塘边村地块(以下简称“新址”)。新址系本公司于2010年12月30日通过公开竞价方式竞得,截至2011年12月31日,新址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理完毕,导致工程项目报建程序均未办理完毕。为了尽早完成募投项目的实施,本公司已将在原址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4,023.12万元全额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2年6月16日,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电子电动玩具生产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电子电动玩具生产建设项目”计划追加20,833万元投资,拟增之前已经使用超募资金支付的部分募投项目土地款2,419万元,本次实际需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额为18,414万元;主要用于扩大生产车间面积、增加生产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投资,扩大研究开发中心项目“计划追加2,287万元投资,主要用于扩大研发中心使用面积、增加部分设备仪器及相关配套设施投资。 募投项目新址因受各种因素影响,直到2013年1月21日,公司才取得普宁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新址土地使用权证。因土地使用权证办理滞后,导致募投项目开工延后。2013年1月份公司与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募投项目加紧建设,截止报告期末,已完成工程地基建设,地面建筑正抓紧施工。预计2013年底项目主体建筑建设完成,2014年初募投项目全部建设投入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823.54万元,扣除未进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23,442万元,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55,381.54万元。 2010年3月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的议案》,同意用超募资金中的3,490万元偿还银行借款;2010年8月11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部分银行借款的议案》,同意用超募资金中的2,600万元偿还银行借款。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6,090万元偿还银行借款。 2010年10月2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用超募资金9,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并承诺在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本公司于2011年3月9日从募集资金专户提取9,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0年12月2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用不超过9,500万元的超募资金通过竞买方式购买普宁市国土资源管理局挂牌出让的位于普宁市池尾街道的四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计支出9,500万元。 2011年6月3日,本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为香港子公司购置办公场所的议案》的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使用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5,4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香港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再由香港子公司将该笔资金专门用于香港办公场所。2011年6月13日,香港子公司实际向香港中公司购置入民币5,340.90万元。在2013年4月22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3年5月23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47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于2013年5月30日从募集资金专户提取4,7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由于本公司募投项目“电子电动玩具生产建设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原实施地点均位于池尾街道塘边村,因此路内侧用地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已不适合作为工业生产用地,本公司2011年4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原址变更为普宁市池尾街道塘边村地块。为了确保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募投项目的实施,本公司已将在原址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4,023.12万元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年3月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3,373.1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010年3月10日,资金置换已完成。2011年4月,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并于2011年6月13日将已置换募集资金3,373.12万元归公司自有资金账户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竞买土地使用权实际使用超募资金9,500.00万元,其中地价款2,419.00万元用于电子电动玩具生产建设项目,按照《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2012年6月19日公告)及《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事项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2012年6月1日公告),原使用超募资金支付的地价款2,419.00万元作为对“电子电动玩具生产建设项目”的追加投资,现将2,419.00万元从购买土地使用权项目转入增加“电子电动玩具生产建设项目”的投入。

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8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8月23日上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厅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8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旭恩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刊登于2013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3年8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独立董事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合同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合同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普宁灾区捐款100万元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普宁灾区捐款人民币100万元,计入2013年营业外支出。相关捐款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杨旭恩先生实施。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9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3年8月23日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3日以直接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锡洪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刊登于2013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3年8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3-044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南网架	股票代码	0021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建华	张燕	
电话	0571-82783358	0571-82783358	
传真	0571-82783358	0571-82783358	
电子信箱	jiangjh007@126.com	zyan1213@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21,080,091.73	1,757,348,754.46	-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008,986.62	53,645,034.30	-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459,909.24	51,540,729.19	-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759,065.85	-189,124,334.60	9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	3.14%	-0.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44,929,763.20	5,758,756,326.73	1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96,078,456.96	1,757,298,470.34	2.21%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0,97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7%	292,500,000	0	质押	292,500,000
郭明明	境内自然人	6.69%	50,107,591	37,580,693		
徐春祥	境内自然人	2.4%	18,000,000	13,500,000		
殷建木	境内自然人	2.4%	18,000,000	0		
陈传贤	境内自然人	2.4%	18,000,000	0		
郭林林	境内自然人	2.4%	18,000,000	0		
周观根	境内自然人	2.4%	18,000,000	13,500,000		
上海戴德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	18,000,000	0		
何月珍	境内自然人	1.21%	9,087,900	6,815,924		
中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	9,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郭明明与郭林林为兄弟关系;郭明明、陈传贤、徐春祥、周观根、郭林林、何月珍、殷建木分别持有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56.40%股权,6.99%股权,5.72%股权,5.72%股权,5.72%股权,5.72%股权,5.72%股权,3.82%股权。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公司继续贯彻实施“大思路、大目标、大市场、大计划、大生产、大经营、大效益、大品牌”发展战略,团结奋进,创新经营。公司紧紧围绕年初提出的2013年经营目标及工作重点,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市场开发、资本运营等各项工作,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绿色建筑行动方案》等政策以及各级地方政府对城镇化建设的积极探索有效推动了绿色、低碳、循环的绿色建筑产业,使得公司发展再次迎来新的机遇。2013年上半年,公司新签订订单26.76亿,比2012年签订的26.06亿增长2.69%,其中签订1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工程合同3项。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2,108.01万元,营业利润6,150.4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0.9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2,108.0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06%;实现营业利润6,150.4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0.79%;利润总额6,344.4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0.9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8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1,395.1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12%;管理费用12,454.84,比上年同期增加5.12%。财务费用为4,710.8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03%,由于宏观调控的影响,报告期内贷款利率上升使得资金成本增加;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承揽工程量同比增加,生产使用的资金及成本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75.91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收款力度,使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大为增加。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春祥
2013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3-041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东南”)近日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筑”)签订了《天津市津湾广场9#楼项目总承包工程钢结构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0,750万元。

由汤臣集团为主斥资打造,以开放、生态、智能的高端综合商务区功能定位的津湾广场建成后将会成为天津的城市名片,而其9#楼的设计高度为299.8米,也是整个津湾广场中最高的标志性建筑。津湾广场9#楼项目是东南网架与中国建筑之间达成的重要合作项目,具有战略意义。

现将该合同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当事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承包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分包人)

2、合同价格:人民币20,750万元

3、工程名称:天津津湾广场9#楼项目总承包工程钢结构专业分包工程

4、工程承包范围:钢结构工程深化及优化设计、供应、施工、测试、验收、移交、保养及维修。

5、合同工期:开工日期2013年12月10日,竣工日期2015年8月10日,总日历天数为619天。

6、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争创海河杯金奖及鲁班奖。

7、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

8、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9、合同价款的支付:

(1)预付款支付比例:合同签订45日内支付合同工程量清单中主材部分造价的10%;

(2)进度款支付比例:每月应支付价款为审批后当月已完工程进度款的75%;地下部分完成后进行已完工程结算工作,结算完成支付至结算金额的85%;主体结构施工全部完工后,进行已完工程之结算工作,结算完成后30天内支付至结算金额的85%;整个工程全部完成结算后60天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5%;剩余5%作为保修金于结算12个月后20天内支付总合同价的1.5%(不计利息),24个月后20天内支付总合同价的2.5%(不计利息),36个月后20天内支付总合同价的1%(不计利息)。

10、合同条款的其他约定。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承包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亿元

法定代表人:易军

经营范围:承担国内外公用、民用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安装、咨询;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与承建;国内外房地产投资与开发;建筑与基础设施建设的勘察与设计;装饰工程、园林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实业投资;承包境内外资工程;进出口业务;建筑材料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建筑用金属制品、工具、建筑工程机械和钻探机械的生产与销售及金融业务。

2、公司与承包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3、2012年度,公司未与承包人发生类似业务。

4、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最大的建筑房地产综合企业集团,中国最大的房屋建筑承包商,经营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同金额占公司2012年度营业总收入的6.19%,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该业主形成依赖。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合同的履行情况。

2、备查文件:《天津市津湾广场9#楼项目总承包工程钢结构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3-042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8月13日以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8月2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3-044)刊登在2013年8月27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物流运输服务协议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郭明明、徐春祥、周观根、何月珍回避了表决。

《关于与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3-045)详见2013年8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3年9月13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3年8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3-046)。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3-043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3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2013年8月23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丁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